

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征求意见稿）

目 录

一、行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发展目标

三、持续深化行业人才培养

（一）改革完善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

（二）加强职业继续教育

（三）深化领军人才和国际化人才培养

（四）持续开展与高校合作项目

四、着力加强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建设

（一）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二）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

（三）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品牌建设

（四）改进和提升执业风险控制水平

五、大力发展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市场

（一）丰富专业服务产品供给

（二）推动会计服务示范基地建设

（三）优化专业服务市场环境

(四) 扩大行业形象宣传

六、全面提升行业国际化发展水平

(一) 加快拓展国际市场

(二) 保持准则国际趋同

(三) 积极参与会计行业国际治理

七、推动实施“互联网+注册会计师”行动计划

(一) 建立系统技术架构与数据标准

(二) 构建行业管理服务智能平台

(三) 构建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化系统

(四) 着力增强行业数据应用能力

八、改革完善行业监管体系

(一) 持续深化行业监管改革

(二) 加强行业监管的协调

(三) 综合治理行业不正当低价竞争

九、不断完善行业组织治理

(一) 加强行业治理机制建设

(二) 加强各级协会秘书处建设

(三) 提升各级协会服务和管理能力

十、持续加强行业党的建设

(一) 创新行业党建工作机制

(二) 充分发挥行业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先进模范作用

(三) 继续加强行业统战和群建工作

十一、规划实施的保障

(一) 法治保障

(二) 政策保障

(三) 资金保障

(四) 组织保障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精神，抓住机遇，明确目标，凝聚共识，协调行动，科学指导和全面推进注册会计师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服务国家建设，制订本规划。

一、行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二五”时期，注册会计师行业紧紧围绕服务国家建设主题和诚信建设主线，全面深入实施行业发展战略体系，积极加强行业管理和行业党的建设，行业发展呈现新面貌。五年来，执业标准保持了动态国际趋同，行业信息化水平稳步提升，行业领军人才的作用日益显现，行业服务领域大幅拓展，行业业务收入总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业务收入结构显著改善，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做精做专取得新进展。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全国有会计师事务所 8374 家(含分所 1001 家)，其中，年业务收入超过 1 亿元的事务所 48 家，超过 10 亿元的事务所 12 家，超过 20 亿元的事务所 6 家，超过 30 亿元的事务所 3 家；中注协个人会员总数超过 21 万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101376 人，非执业会员 113715 人。2015 年全行业实现业务总收入 689.71 亿元，五年内净增 328.19 亿元，增幅 90.78%；非鉴证业务收入占比由 2010 年的 16%提高到 2015 年的 30%；行业所服务的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由 350 万家增至 420 万家以上(包括 2800 余家上市公司和 5000 多家新三板公司)，增长 20%以上。

与此同时，注册会计师行业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比如，高端人才严重不足，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总体上有待提高，会计师事务所治理体系尚不健全，不正当低价竞争现象仍然存在，行业监管机制有待改进等。这些问题制约了行业服务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和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注册会计师行业是市场经济监督体系重要的制度安排、高端服务业的重要门类、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力量、社会组织党建创新的重要领域。市场经济越发展，改革开放越深入，注册会计师行业越重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的国家“十三五”时期新任务、新目标，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科学发展提供了新理念、新指引、新需求、新动力。全行业要认真总结恢复重建以来特别是过去五年的实践经验，深化认识行业发展规律和建设规律，准确把握国家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内涵和条件的深刻变化，深刻领会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布局为行业发展提供的新机遇和新挑战，认清形势，明确任务，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充分利用各方面资源，着力在优化结构、增强动力、解决问题、补齐短板上取得突破，不断开拓行业发展新境界，在服从服务于国家建设大局的进程中，实现行业“十三五”时期健康持续发展。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要“紧紧抓住服务国家建设这个主题和诚信建设这条主线”的重要批示精神，围绕服务“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

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始终坚持主题主线不动摇，以增强行业专业服务能力为核心，以体制机制创新和业务服务创新为支撑，以加强行业党建为政治保障，继续深入实施做强做大战略、人才培养战略、国际趋同战略、新业务拓展战略和信息化战略，着力破解行业发展难题，重点施策，协调推进，使行业服务能力与国家经济总量规模相匹配、与国家公共部门改革和公共资源管理需求相匹配、与中国经济国际化进程相匹配，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服务大局**。服务国家建设大局是行业全体从业人员的崇高使命，也是实现行业持续快速发展的活水源泉。行业要深刻认识国家建设总体布局，自觉践行五大发展理念，围绕国家改革发展重大部署，把握需求，提升能力，强化服务，在服务国家建设大局中实现行业自身的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创新发展**。创新是实现行业发展的不竭动力。要通过理念创新为行业发展凝聚新共识，通过体制机制创新为行业发展提供新动力，通过业务创新和供给创新适应并满足国家改革发展不断释放的新需求。

——**坚持问题导向**。问题就是矛盾。问题导向是推进行业发展重要的工作方法。明确行业发展任务、规划行业发展路径，要从认识问题起步，抓住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纲举目张，抓住重点，带动全局，增进协调，在解决问题中实现行业发展的新突破。

——**坚持遵循规律**。遵循规律是推进行业发展的必然要求。发展政策、管理制度、促进措施符合规律，行业发展就会事半功倍。要深

化对市场经济和专业服务业发展规律、行业人才培养成长规律、会计师事务所智合发展规律等的认识，特别是深化对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国家建设主题和诚信建设主线的本质要求及科学内涵的认识与理解，自觉遵循，认真实践。

——**坚持国际视野**。国际视野是行业开放发展的基本内涵。要把握注册会计师行业作为高度国际化行业的重要特性，推进行业国际趋同，加快行业国际布局，实现行业国际互动，紧密服务中国经济国际化进程。

——**坚持以人为本**。在注册会计师行业坚持以人为本，就是坚持以广大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为本。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是行业发展的主体力量。行业的发展、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设，要以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发扬、专业能力提升、职业道德坚守为基础。要激发广大注册会计师的创新热情、发展意愿和责任意识，着力优化执业环境、成长环境和服务环境。要尊重广大注册会计师在行业管理和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坚持民主协商、民主管理。要完善会计师事务所治理机制、管理机制和分配机制，使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参与管理、参与决策，共享会计师事务所发展成果。

(三) 发展目标

——**行业职业化水平持续提高**。职业化是注册会计师行业作为专业服务业的本质特征。职业精神的养成和坚守是职业化的核心，专业能力的培育和保持是职业化的基础。要把职业价值观、职业道德和职业态度的养成贯穿到学历教育、职业资格考试、继续教育、执业质量监督检查等行业建设的各个领域，把专业能力的培育作为行业工作的重中之重，把工匠精神融合到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中，全面提高注册

会计师队伍对职业精神的认同，使追求和实践职业精神成为每一个注册会计师的行动自觉。经过五年的努力，注册会计师人数力争达到 14 万人，非执业会员达到 15 万人；注册会计师行业全国领军人才数量达到 500 人。

——**行业市场化水平总体改善。**行业当前面临的诸多矛盾都与注册会计师行业专业服务市场不完善有关。要以改善供给能力、开发市场需求、规范市场秩序为重点推进会计服务市场建设。创新服务品种、扩大市场覆盖、优化服务结构，不断扩大行业综合服务供给，积极培育专业领域的服务供给；培养和推广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服务品牌，提高市场对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价值的认知；改善会计服务市场秩序、改进会计服务定价机制。力争到 2020 年，行业业务总收入比 2015 年翻一番，年均增长达到 14% 左右，其中非鉴证业务收入占行业总收入的比重接近 40%。

——**行业信息化水平大幅提升。**利用 5 年时间，融合信息技术创新成果，形成以信息化设施为基础，以数据资源为核心，以技术支持和安全管理为保障，打造智能化、互联化、移动化的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系统。适应“互联网+”新形势，围绕便捷智能、互联共享，注重信息安全与治理，有效应用云计算、大数据和智能控制等新技术，全面提升中注协、地方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新一代信息化水平。

——**行业国际化水平显著增强。**持续推进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国际趋同，使国际趋同成果在注册会计师行业落地生根。积极参与会计职业国际组织的工作，在国际审计执业标准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国际网络建设，扩大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服务的国际覆盖，更好地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和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

施。力争到 2020 年，行业国际业务收入占比达到 15%以上。

三、持续深化行业人才培养

深入实施行业人才培养战略，扩大人才培养数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拓宽人才培养领域，满足国家建设和行业发展对注册会计师人才的需求。

（一）改革完善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

巩固注册会计师考试基本制度和组织管理制度改革成果，深化注册会计师考试质量保证制度改革，持续打造国内顶尖的职业资格考试品牌。全面树立职业导向、原理导向和考生友好导向的考试理念，提升考试质量，引导考生提高职业道德水平和专业胜任能力。

保持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国际趋同，提升考试制度的国际认可度，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打造成为会计行业走向国际的通行证。

（二）加强职业继续教育

深入研究国家人才建设有关政策，把握行业人才职业化成长规律和要求，健全完善行业继续教育体系和人才培养机制。开展“分级分类分模块”课程体系研究，按照注册会计师职业生涯所处阶段的级别、所处岗位的类别、所需能力模块的要素等维度，细化设计注册会计师培训课程体系，指导地方注协、三所国家会计学院、会计师事务所实施针对性的行业培训。结合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分级、培训、使用、绩效评价、激励、晋升等完整的职业生涯管理体系研究，指导会计师事务所改进提升人力资源工作。

进一步优化中注协、地方注协、会计师事务所、三所国家会计学院四大培训主体的定位分工，提高行业培训资源配置水平。以《中国注册会计师胜任能力指南》为指导，将三大知识领域（会计、审计、

财务、税务、法律及相关知识，组织和企业知识，信息技术知识）、五大技能（智力技能、技术和应用技能、个人技能、人际和沟通技能、组织和企业管理技能），以及职业道德、价值观与态度和终身学习的理念，贯穿于职业继续教育中。动态跟踪改革发展新形势下培训需求端的新变化，加强培训供给侧项目的开发与研究，重点开发注册会计师胜任能力全要素模块课程，积极开发新政策、新准则、新技术、新业务课程，大力开发特殊业务领域、高端需求、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业务项目课程包，满足事务所“一特三高”业务承办、业务开发和胜任服务的需要。积极指导事务所对行业助理人员的培训。

完善非执业会员继续教育制度，建立符合非执业会员特点和专业胜任能力需求的知识体系及培训供给组织体系。

创新“互联网+”培训模式，建立功能完整、安全便利、互联互通的网络教学平台。按照分人员级别、分岗位类别、分能力要素的全要素模块，构建“互联网+”培训系统课程框架，形成普及到位、高端突出、特色鲜明、选择多样的培训供给平台。鼓励注册会计师和非执业会员利用碎片化时间，通过网络教学平台完成继续教育，更好满足和保障会员遵循继续教育制度的培训要求。鼓励地方注协依托中注协网络教学平台开展会员培训工作。

（三）深化领军人才和国际化人才培养

深入研究领军人才培养规律，制定包括选拔、培训、使用、考核等环节在内的领军人才培养大纲，推进领军人才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围绕国家发展战略重点和行业发展热点，完善分类别领军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对管理会计、信息技术等领域的领军人才培养。创新领军人才培养形式，在继续开展专业能力、宏观视野、综合素质和国

际维度四个模块培训的同时，突出“以用促学”、“用中成才”，打造专家型、领导型、复合型、国际型的领军人才队伍。引导地方注协结合本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和市场需求开展领军人才培养，逐步建立梯次化领军人才培养体系。

着力培养熟悉国际会计审计准则以及新兴经济体、发达国家法律环境和市场规则的国际化人才。

（四）持续开展与高校合作项目

加强行业后备人才培养工作。持续做好注册会计师专业方向核心课程师资培训，提升注册会计师专业方向教师教学水平，未来五年培训教师达到 150 人次。选送优秀学生到境外会计公司实习，未来五年选拔推荐境外实习学生达到 260 人。推动各级注协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专业方向院校共建实践型教学基地。

四、着力加强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建设

深入实施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战略，继续支持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全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着力推进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做精做专，进一步提高行业整体诚信水平和服务能力。

（一）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结合不同地区、不同规模、不同专长、不同条件事务所的实际，统筹推动各级协会进一步研究和完善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做精做专相关政策。

支持和鼓励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在规模、人才、标准、技术、质量等方面，适应大型、高端、国际化客户的综合服务需求，提升服务高端市场的核心竞争力。支持和指导会计师事务所加强与其他专业服务行业的合作，全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支持和鼓励中小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地区和业务实际，突出差异化服务特色，满足客户的多元化服务需求。关注和研究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指导地方协会加大对中小会计师事务所的扶持力度。对边远地区、经济不发达地区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在专业指导、人才培养、业务交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给予更多的支持。

（二）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

进一步完善会计师事务所治理结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和执业责任承担制度，改进报酬分配制度，提高经营管理和重大决策的透明度。

加强不同组织形式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发展经验的交流借鉴。指导会计师事务所在依法、人合、透明、效能的框架下运行，推进合伙文化建设。

（三）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品牌建设

总结和推广会计师事务所在机构管理、市场开发、服务国家经济建设及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工作实践和创新成果，推动会计师事务所以品牌为引领，提升综合实力。指导会计师事务所深化品牌认知，挖掘品牌内涵，完善品牌要素，塑造品牌价值。支持会计师事务所提高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和竞争力。

进一步完善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不断完善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发布制度，推动建立优胜劣汰业务委托机制，引导政府部门、监管机构、投资者和市场对会计师事务所品牌价值的认知。

（四）改进和提升执业风险控制水平

加强对注册会计师审计理念、审计方法、审计手段的研究，指导

会计师事务所加强审计风险控制，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管理风险和应对风险的水平。

深化注册会计师民事诉讼及民事责任承担的研究，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参投职业责任保险，提升职业责任保险覆盖范围，化解和防范民事责任风险。

五、大力发展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市场

深化实施新业务拓展战略，依靠创新驱动、先发优势引领行业发展，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用发展新空间激发发展新动力，用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

（一）丰富专业服务产品供给

巩固和深化审计鉴证核心业务。继续做精做专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顺应资本市场改革新要求，提高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质量，优化在新三板市场和其他股权交易市场挂牌的公众公司审计服务。进一步提升对大型国有企业、金融服务业的审计能力。积极开展慈善组织、社会组织、医疗卫生机构、院校及科研机构等方面的审计业务。

拓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业务。培育和提升战略规划、合并重组、成本控制、流程再造、风险控制、经营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方面的专业服务能力，为国家实现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和补短板“五大任务”提供高质量的专业服务。

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和社会管理创新领域服务。积极参与承接政府职能转移，重点拓展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和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事业等社会管理创新领域的新业务。开发承接财政支出和投资绩效评价、市场监管、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等新兴领域鉴证业务。

积极开拓其他非鉴证服务领域。拓展内部控制咨询、信息系统、电子商务、碳排放等新兴业务领域，重点开发对高新科技、信息产业、金融保险、文化创意等创新创意产业的支持业务。

（二）推动会计服务示范基地建设

加强对现有会计服务示范基地的宏观指导，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并结合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要园区推动创建新的示范基地。进一步推动会计师事务所与市场需求的有效对接，形成以会计师事务所为主导，多元化发展、产业化经营的会计综合服务产业集群。

（三）优化专业服务市场环境

研究推动政府购买专业服务政策落地，促进完善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招投标制度，建立公开、透明、无歧视性的招投标程序。

推动完善会计师事务所轮换制度，确定合理的服务期限和冷却期，保持执业的独立性要求，提高服务质量，控制执业风险，节约服务成本。

建立完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服务定价机制，逐步建立与工作量、服务风险和服务质量相匹配的服务收费机制。

研究探索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布透明度报告制度，满足监管部门、投资者、社会公众和市场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全面了解。

（四）扩大行业形象宣传

进一步扩展和丰富行业宣传平台及渠道，宣传推广行业专业价值，扩大行业社会影响，提升行业整体形象。

支持会计师事务所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探索发布行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方位反映行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六、全面提升行业国际化发展水平

深入实施准则国际趋同战略，加快行业国际化发展布局，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和国际组织治理，提升行业国际化发展水平。

（一）加快拓展国际市场

鼓励有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加入国际网络或自建国际网络，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业务，服务全球资本市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探索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开拓国际性金融机构技术援助服务等国际服务项目。

加入国际网络的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提升参与国际网络治理和决策的能力，扩大在国际网络中的影响；充分利用国际网络的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市场资源，提升会计师事务所的国际业务能力。

（二）保持准则国际趋同

改革实施审计报告系列准则和其他相关准则，提高审计报告的相关性和有用性。制定或修订利用内部审计工作、财务报表披露审计、会计估计、质量控制、集团审计等准则，提升审计质量标准。修订商定程序、编表服务准则、财务报表审阅服务准则，提高准则对中小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性。制定温室气体排放鉴证准则、综合报告鉴证准则，支持新业务拓展。研究数据分析技术对审计的影响，并更新相关准则。保持职业道德守则的国际动态趋同。积极制定相关实务指南和问题解答，提高会计师事务所理解和执行准则的能力。

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的制定工作，反映新兴市场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诉求，提高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在国际标准制定中的话语权。

（三）积极参与会计行业国际治理

加大向国际会计职业组织推荐优秀专业人士担任理事或委员的

力度，选派行业优秀代表到国际会计职业组织工作，在会计行业国际治理中发挥作用。

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不断完善行业国际交流合作体系，拓展与国外会计职业组织合作的广度和深度，更加有效地利用国际资源、借鉴国际经验推动行业发展。积极发展境外会员，推广中国注册会计师品牌。

七、推动实施“互联网+注册会计师”行动计划

深化实施行业信息化战略，用现代信息技术全面装备注册会计师行业。把握“互联网+”机遇，融合信息技术创新成果，打造智能化、互联化、移动化的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体系，形成行业发展新动能，以信息技术助力行业跨越式发展。

（一）建立系统技术架构与数据标准

推动行业在技术上建立统一的信息化总体架构、系统技术架构和数据标准，为系统开发、集成和整合提供技术标准支撑，解决不同主体、不同时段建设的信息系统兼容性差、互联互通程度低和信息“孤岛”问题。开展数据治理，提出行业信息资源目录与分类、数据管理规范、数据交换标准，实施数据清洗，提升数据质量，建立行业数据中心。

（二）构建行业管理服务智能平台

全面更新行业管理信息系统，实现编码统一、授权管理、报备同步、开放共享，促进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与协同办公系统、会计师事务所信息系统的有效衔接。建设注协机关协同办公系统，强化知识共享和对人、财、物的协同，提升内部管理运行效率。完善法律法规库和经济数据库，建设集风险控制库、审计程序库、审计提示库于一体的

知识库平台，健全完善行业诚信信息系统。

（三）构建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化系统

推动建设会计师事务所智能审计作业云平台，支持注册会计师实现远程作业、移动作业，提高执业质量与效率。研究实施全数据审计，提高识别、评估和应对重大错报或舞弊风险的能力。建设智能内部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决策支持，提升内部治理能力。完善信息系统基础设施，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

（四）着力增强行业数据应用能力

着力增强行业信息化数据挖掘应用支撑能力，实现信息技术与数据技术并重发展。提高注册会计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加快培养复合型数据分析人才。在审计数据关联性分析、风险识别、预警与预测、客户分析、行业管理服务和决策支持等领域，开展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应用研究与实践，提升行业数据挖掘分析应用能力。

八、改革完善行业监管体系

把行业监管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总抓手、行业业务建设的总枢纽、行业发展质量的总检验，进一步创新监管工作理念，体现独立监管要求，完善行业事中事后监管，改进和提高监管工作成效，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和会计师事务所整体执业质量再上新台阶。

（一）持续深化行业监管改革

完善会计师事务所系统风险检查制度，实现周期性检查与专项检查的有机结合，提高执业质量检查的效率和效果。完善系统风险检查的范围，实现内部质量控制体系检查、符合性测试和工作底稿检查有机结合。加强检查队伍建设。

继续对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三年一个周期的

检查，对其他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五年一个周期的检查。

探索证券发行制度改革环境下对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管措施，持续推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监管工作。

完善行业惩戒制度，提高行业惩戒的权威性，推动行业执业质量和职业道德水平的整体提高。

（二）加强行业监管的协调

加强与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的协调，推动行业监管体系改革，减少多头监管与重复检查。

加强与相关行业的沟通，协同对从事多元化业务、交叉出资的执业机构进行检查。推动相关行业组织职业道德准则的趋同。

（三）综合治理行业不正当低价竞争

继续整顿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加强对行业不正当低价竞争行为的监督检查，打击通过竞相压价承揽业务、扰乱市场竞争秩序的行为。

九、不断完善行业组织治理

注册会计师协会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行业组织治理，加强各级协会建设，更加充分地发挥协会在行业管理服务中的职能作用，探索科学配置社会管理资源、推动行业管理创新的新路子。

（一）加强行业治理机制建设

跟踪研究行业协会改革发展政策，根据新形势对行业组织治理结构的新要求，加强行业治理机制建设，进一步推动实现民主决策、民主监督、民主管理。重视发挥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的民主决策功能。建立协会监事会制度。完善专门（专业）委员会的设置和人员组成，发挥专门（专业）委员会的议事和咨询作用。动员和强化会员在行业

治理中的主体作用。

（二）加强各级协会秘书处建设

加强各级协会秘书处党的建设、机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提高秘书处的执行能力。加强各级协会秘书处预算管理，完善财务运行机制。公开办事制度和程序，自觉接受监督。推进各级协会秘书处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

（三）提升各级协会服务和管理能力

坚持服务、监督、管理、协调的宗旨，健全各级协会工作运行规则和制度规范，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效能，提高工作效率。加大对行业建设重点领域的投入，进一步提高会费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探索加强会员服务和完善服务机制的新途径、新方法。

十、持续加强行业党的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以促进行业科学发展为目标、以夯实基层基础为重点、以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为抓手、以制度机制建设为保障，不断深化行业党的建设。

（一）创新行业党建工作机制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共财政部党组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注册会计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进一步健全“条块结合，充分发挥行业党组织作用”的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党建责任。坚持思想建党，组织全行业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升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开展思想工作的意

识和能力。推动制度治党，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和规矩，制定并实施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工作手册，健全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考核机制。深化作风建设，巩固拓展行业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坚持党建与业务相结合，谋划实施好主题年活动，探索“互联网+”党建，努力使行业党建工作继续走在社会组织的前列。

（二）充分发挥行业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先进模范作用

切实发挥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强化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政治作用，推动会计师事务所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围绕事务所健康发展、职工群众需求、事务所特点开展党组织活动，提高组织生活质量。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履行职责，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推广会计师事务所支部工作法，创建会计师事务所党建工作示范点。

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头作用。尊重党员的主体地位，创新党员教育管理，探索建立网上党课、设立QQ群等党的活动阵地，积极开展党员公开承诺活动，强化党员管理监督。加强党员发展工作，深入实施“双培”工程。

（三）继续加强行业统战和群建工作

不断加强行业统一战线工作，引导加强行业代表人士“选、推、育、用”制度机制建设，强化行业代表人士的服务和宣传工作。发挥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群体智慧和专业优势，更好地服务行业发展和国家建设。

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积极推进行业群团组织建设和青年工作。加强理想和信念教育，激发青年投身行业发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领注册会计师行业青年成长成才。

十一、规划实施的保障

（一）法治保障

积极推动修改《注册会计师法》，制定和完善行业法规，不断健全行业自律管理规范，推动形成完备的注册会计师行业法律规范体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依法进行行业治理，推动行业发展。

（二）政策保障

积极协调政府部门，研究和制定支持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破解制约行业发展的难题。着力抓好政策措施的执行到位，保证政策实施的效果。

（三）资金保障

各级协会要因地制宜，研究制定引导会计师事务所科学发展的支持措施和扶持办法，加强行业各领域工作的资金保障。会计师事务所要加大对自身各项建设的资金投入力度。

（四）组织保障

各级协会要积极组织规划措施的推进落实，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充分发挥好“服务、监督、管理、协调”职能，不断提高行业服务和水平。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可以根据本规划，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本地区行业发展规划。